

# 期货业2023年：双向开放提速 服务实体经济双升

■本报记者 王宁

回望2023年，我国期货市场在规模、质量及影响力上进一步提升，整体呈现出三个特点：一是市场双向开放程度进一步提升；二是多项配套监管细则出台；三是高质量服务实体经济质效迈上新台阶。

## 与国际市场“双向奔赴”

今年以来，期货市场国际化程度再度提升，主要体现在特定品种和外资机构增加等。具体来看：1月份，证监会确定菜籽油、菜籽粕、花生期货和期权为境内特定品种(由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境外投资者参与交易的境内期货品种)；5月份，核准设立摩根士丹利期货(中国)有限公司；8月份，同意集运指数期货注册并确定为境内特定品种等。

多位期货公司高管表示，2023年，期货市场双向开放取得巨大成就，为国际投资者提供更广阔投资空间和机遇，为资本市场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指引。

中粮期货总经理吴浩军告诉《证券日报》记者，年初，首批油脂类期货和期权品种引入境外交易者，预示着中国大宗商品市场首个全品种链条正式开放，有利于国内期货市场的功能优势与规模优势形成“合力”，转化为推动产业健康发展的动力，从而扩大国际市场推介力度，提升产业链品种在国际上的影响力。

“从核准外资机构设立来看，这意味着期货市场国际化进程迈

出大步。”吴浩军表示。

“双向开放有助于提升中国期货市场透明度和可预测性，增强境外投资者信心，进一步提升中国在国际金融市场的地位。”新湖期货副总经理李强向记者表示，2023年，中国期货行业双向开放提速符合预期。无论是境内品种国际化还是外资机构数量增加，都代表着期货行业走向成熟，市场流动性和多样性有所提升。

期货首席风险官张世根表示，从年内品种供给来看，呈现出深耕产品质量、做精做细存量品种特征，一方面完善了风险管理工具体系；另一方面助力我国企业增强全球资源配置能力。“通过设立外资全资期货公司，期货市场‘引进来’与‘走出去’齐头并进。”

## 创新发展驶入“快车道”

今年3月份，证监会先后就《衍生品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和《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8月份，《中华人民共和国期货和衍生品法》迎来一周年。在业内人士看来，监管政策和法规的完善预示着期货市场创新发展驶入快车道。

“配套细则出台，为期货和衍生品市场发展提供更加完备的法律保障，有利于提升市场透明度和可预期性；为市场提供有序竞争环境，有利于市场健康发展。”在吴浩军看来，两项配套细则征求意见，是监管部门坚持“法治化、国际化、规范化”原则，建设中国式金融监管体系的重要举措。



李强表示，可以预期，未来关于期货市场制度规则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还将陆续推出，进而推动期货和衍生品市场功能得到更好地发挥，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

市场人士认为，配套细则不断完善将持续为期货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拓宽期货公司业务范围；同时，期货公司应当在规范经营、防控风险基础上，抓住发展机遇，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

## 服务实体“做精做深”

2023年，期货市场资金规模曾突破1.8万亿元，创历史新高；前

11个月，累计成交额和成交量分别高达519.34万亿元、80.57亿手，创出历史新高；累计上市期货期权新品种21个，总品种数达到131个；“保险+期货”试点项目数量和覆盖范围逐步扩大。整体来看，期货市场正高质量服务实体经济，做精做深品种产业链，进一步提升服务质效。

“成交量和成交额突破历史新高，主要在于市场对于期货及风险管理的认知越来越普及，在风险管理需求的提升下，运用衍生品工具的意愿更强。”吴浩军表示，“保险+期货”的应用范围愈加广泛，体现出实体经济对衍生品的需求从点扩展至链，从标准化

扩展至个性化。

实体经济运行与衍生品市场的融合日益加深。李强表示，成交量和成交额创新高，以及“保险+期货”试点范围和项目数量进一步扩大，凸显衍生品市场的功能发挥和影响力提升。未来，随着品种不断丰富、服务领域不断拓宽，期货价格发现与风险管理功能将得到更好发挥。

在受访者看来，期货市场未来创新发展将再上新台阶。2024年是期货市场发展的关键之年，随着做市、场外业务回归，期货自营、保证金融资等业务回归母公司，期货公司服务国家战略和实体经济的工具和手段将更丰富。

# 贩卖焦虑虚假宣传保险产品现象有所抬头

专家：需加大制度约束减少虚假宣传

■本报记者 冷翠华 见习记者 杨笑寒

伴随国有大行和多家股份制银行年内第三轮下调存款利率，叠加2024年“开门红”活动影响，保险产品的吸引力相对提升。《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部分保险营销员(也称“代理人”)抓住这一机会纷纷在朋友圈等社交平台对保险产品进行宣传，但少数宣传存在误导之嫌。

对此，业内专家表示，存款利率下调客观上利好保险产品销售，但虚假宣传、误导性销售会损害消费者权益。为此，保险公司应建立健全销售管理制度和培训制度，行业需加大对保险机构和营销员的制度约束。

## 虚假宣传现象又抬头

在营销过程中，虚假宣传的现象又有所抬头，部分保险营销员的宣传语存在贩卖焦虑和误导之嫌。例如，“开门红系统即日关闭”“终身复利3%即将停售”……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0月份发布的《金融监管总局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典型案例》也提到，保险公司“营销宣传行为不规范，引发大量消费纠纷”。例如，某保险代理公司网络平台推介某款“少儿教育金”，宣称“该款产品收益高于银行利息”，并未提示是保险产品。消费者张某购买一年后，发现该产品是保险产品，并且不能随时“支取”，如果中途退保还会产生损失。张某再到网络平台查找销售页面，发现该产品已下架，购买时的页面已被删除。

对于频繁出现销售误导的原因，中国精算师协会创始会员徐显琛表示，一方面是由于消费者较难获取销售误导的证据，或者消费者自身对虚假宣传、误导性销售不了解，难以维护自身权益；另一方面是对销售误导的处罚不够严厉。部分保险公司或采取不当的培训方式和管理制度，且保险代理人本身的保险专业知识和技能有所欠缺，也会导致其采取不适当的宣传方式。

事实上，在提升行业保险代理人素质方面，监管部门已在着手建立保险代理人资质分级制度，引导建立健全销售管理制度，提升保险代理人的专业素养。11月份，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向部分保险公司下发《个人保险代理人销售能力资质等级标准(人身保险方向)(讨论稿)》(以下简称《讨论稿》)，个人保险代理人划分为四个等级，对代理人技能要求和相关知识要求依次递进。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教授王国军认为，《讨论稿》有利于提高保险代理人的专业素质和服务能力，增强客户对保险代理人的信任度，进而提高保险行业的形象和声誉，最终促进整个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王国军进一步表示，要避免保险销售的误导，保险机构还需重视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建立健全销售管理制度和培训体系，加强对代理人的培训和管理，提高他们的专业素养和道德约束。行业方面，需要加大对保险机构和代理人的制度约束，加强对消费者的教育和保护。

## 预定利率仍存下调压力

不可否认，国有大行和多家股份制银行近期再次调降存款利率，客观上使得部分理财型保险产品吸引力相应增加，有利于保险产品的销售。但在保险销售过程中，要防止简单对比银行存款利率和保险预定利率或保证利率，应结合消费者需求客观推荐。同时，存款利率下调对保险业的长期影响也不容忽视。

“银行存款利率的下调整体来说有利于保险产品的销售。”徐显琛告诉《证券日报》记者，增额终身寿险等部分保险产品与银行长期存款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而此次存款利率整体调降幅度较大，尤其是长期存款利率调降力度更大，增强了长期理财型保险产品的吸引力，利好保险销售。

不过，长期来看，银行存款利率调降的影响也可能传导至保险业，保险产品预定利率仍存下调压力。

王国军表示，在当前的金融环境特别是权益投资难度大、保险资金运用回报率降低、存款利率仍在下调的背景下，寿险产品的预定利率仍存一定的下调压力。

徐显琛认为，9月份和12月份银行存款有2次利率下调，合计幅度大约25个基点至30个基点；而保险产品8月份整体预定利率下调幅度为50个基点，相对而言，调整频率较低，调整幅度较大。因此，短期来看，保险产品预定利率下调的可能性不大，但若银行继续下调利率，累计下调幅度超过50个基点，不排除保险产品预定利率再次下调的可能性。

本版主编 姜楠 责编 徐建民 制作 肖亮  
E-mail: zmx@zqrb.net 电话 010-83251785

# 中基协：截至11月底证券期货机构私募资管业务规模合计12.69万亿元

■本报记者 昌校宇  
见习记者 方凌晨

12月28日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2023年11月份《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管产品备案月报》，2023年11月份，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当月共备案私募资管产品844

只，设立规模618.29亿元。

从机构类型看，11月份，备案私募资管产品设立规模最大的为证券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从产品类型看，11月份，备案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设立规模占比高于单一资管计划。从投资类型看，11月份，备案私募资管产品数量最多、

设立规模最大的为固定收益类。

截至2023年11月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管业务规模合计12.69万亿元(不含社保基金、企业年金)，较10月底减少605.76亿元，降低0.5%。从产品类型看，11月份，存续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占比为52.93%。从投资类型看，固定

收益类产品数量和规模均占四成，权益类产品数量位居第二，期货和衍生品类产品数量和规模相对较小。

截至2023年11月底，证券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平均管理私募资管业务规模564亿元，管理规模中位数206亿元；证券公司私募子公司平均

管理私募基金83亿元；基金管理公司平均管理私募资管业务规模372亿元，管理规模中位数111亿元；基金子公司平均管理私募资管业务规模233亿元，管理规模中位数69亿元；期货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平均管理私募资管业务规模25亿元，管理规模中位数5亿元。

# 2024年首批38只新基金发行“定档”

■本报记者 王思文

12月29日是2023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在基金竞争年度收益率排名的同时，2024年第一批新基金发行也正式“定档”。

东方财富Choice数据显示，节后第一周，易方达基金、安信基金、华夏基金、富国基金、景顺长城基金等15家基金公司启动新基金发售。相关产品包括易方达悦和稳健一年封闭运作债券基金、安信90天滚动持有债券基金、华夏中证全指信息技术ETF、富国价值发现混合基金、景顺长城卓越成长混合基金等在内的16只新基金。

不仅如此，从已披露的基金公告看，2024年1月份，有38只新基金“整装待发”。其中，不少产品的拟任基金经理拥有较高的知名度。

比如，将于2024年1月2日发售的华安睿信优选混合基金拟任基金经理是有12年投资经验的资深基金经理、华安基金投资部多元资产组负责人陆奔；1月8日发售的财通资管创新医药混合基金，拟由在管产品历年业绩领跑的基金经理易小金管理。

从2024年“开门红”新基金的布局思路来看，权益基金占主导地位。其中，偏股混合型基金有14只，占明年待发新基金的37%。另

有11只封闭式基金，占明年待发新基金的28.9%。

今年以来，A股走出持续震荡行情，公募基金新发市场收缩，基金发行数量和发行总份额逐次下降。以基金成立日为统计口径，截至12月28日，2023年新成立基金数量为1271只，低于2022年同期的1545只；总发行规模为1.15万亿元，较去年同期的1.5万亿元的年度规模差距较大。

发行结构上，无论是数量还是发行规模，债券型基金都是今年发行市场的主力。382只新成立的债券型基金合计发行规模达8198.63亿元，占整体发行规模的71.08%。

权益型基金的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缩减明显，股票类基金除ETF扩张明显外，主动管理型基金募集较难。

据华泰证券统计，2023年，公募市场景气度处于相对低位，今年以来管理总规模同比增加6%，较2018至2022年19%的CAGR(复合年均增长率)增速明显下滑。

今年权益基金整体表现不佳，投资者满意度较低，部分聚焦小微盘、持仓分散且利用量化手段增厚收益的主动权益类产品表现较好。另外，债券基金表现稳定，QDII基金总体表现亮眼，但分化也比较明显。表现居前的多是投资于海外市场的基金产品，得益于今年黄金价

格上涨，黄金ETF基金表现突出。

摩根士丹利基金多资产投资部武国利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在日趋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下，投资需要更广阔的视野，从全球着眼，随着市场不确定性增大，资产价格波动加剧，各类资产间的相关性也需要不断审视。而多资产投资在帮助投资者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方面，可以发挥更大的积极作用。”

上海地区一位外资公募人士在谈及明年的资产配置时对记者表示，大批新基金集中发行，透露出外资对A股市场未来走势的信心。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获颁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近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顺利通过中诚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合规管理体系审核，并获得合规管理体系GB/T35770-2022国家标准和ISO37301:2021国际认证证书，成为国内少数同时通过合规管理体系国内国际双标准认证的保险公司。此次获证，标志着中国人寿保险公司的合规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并有效运行，合规管理水平满足国内国际标准的要求，同时也标志着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在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方面迈上新台阶。

## 坚持依法合规经营 为合规管理贡献“国寿方案”

保险业是被高度监管的行业，企业合规管理一直受到行业监管部门等的高度重视。近年来，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保险监督管

理委员会先后出台《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保险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规章文件，指明银行保险机构合规管理发展方向，明确合规体系建设要求。

作为寿险行业“头雁”，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合规管理工作，牢固树立“合规是发展的基石”“合规从高层做起”“主动合规”“合规人人有责”“合规创造价值”等合规理念，将合规视为高质量发展的“生命线”和“红线”，打造“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合规”格局，持续强化合规经营。

以提高合规管理有效性为主线，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建立了符合国内法律法规和上市地监管规则的公司治理机制，形成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以《合规管理办法》为统领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搭建起由董事会及其授权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公司总裁、合规负责人、合规管理部门、合规岗位、各级机构、部门以及保险从业人员组成的分工明确、管控有效合规管理组织

框架，建立起业务职能部门主责、合规管理部门牵头、审计部门监督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合规管理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形成依法合规经营的强大合力，保障合规运行机制有效运转。

与此同时，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持续优化合规管理机制建设，建立起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为主、事后救济为辅的立体风险防控体系；不断加强合规监督体系建设，开展合规风险排查与检查工作，着力将风险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重视科技赋能合规管控，加快合规管理系统建设，推动将内控合规要求融入公司系统，助力合规管理数字化转型；加强合规文化培育工作，发挥教育育人功能，开展普法宣传、警示教育等多样化合规培训，促进合规理念深入人心，用合规文化涵养企业生态。

通过在合规管理理论和实践上的探索创新，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在深化全面合规、主动合规、持续合规上形成

了具有自身特色的合规管理路径，为迈向世界一流寿险企业奠定了坚实的合规基础。

## 对标国际认证标准 勇创寿险行业合规管理新实践

在当前日益严格的监管背景下，越来越多的企业致力于通过国际国内标准完善合规管理建设，将合规要求深度融入日常经营活动中，助推公司业务长期健康发展。

2021年，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ISO 37301:2021《合规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并于2022年10月份被我国等同转换为中国推荐性国家标准。该标准所采用的PDCA(策划-实施-检查-改进)理念覆盖合规管理体系建立、运行、保持与改进全流程，为各类机构组织优化合规体系建设、完善合规运行机制与开展合规文化培育等提供了有益范本。

作为率先对标国际认证标准的寿

险企业，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于2023年8月份启动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工作。在对标这一国际标准的过程中，加快内部合规治理理念更新、组织更新、举措更新，开展认证标准宣贯和合规内审员培训，明确标准要素，组织符合性诊断，查漏补缺，通过内部审核工作，逐条落实认证标准，完善合规体系，优化合规运行机制。经第三方权威认证机构中诚信信企建、系统的评估与认证审核，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合规管理体系符合体系建设标准，治理体系健全完善，合规机制运行有效，风险管控效果显著。本次合规管理体系认证的通过不仅意味着中国人寿保险公司“依法合规、诚信经营”的良好企业形象获得了第三方认证机构的认可，也为保险行业提供了合规体系建设的“国寿方案”。

持续深化合规管理 助推世界一流寿险公司建设

法治企业的建设没有终点，获得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将成为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坚持依法治企，强化合规管理”的新起点。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将以本次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工作为契机，借助国内国际合规管理体系认证标准，对标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目标要求，持续健全合规管理体系，不断优化合规运行机制，为公司经营管理提供坚实的法治合规保障。

未来，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将继续坚持依法治企合规目标，全面践行合规理念，持续深化现代金融企业制度建设，强化合规风险管理力度，将合规管理能力作为保障公司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不断强化合规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合规管理效能，以更加有力有效的合规管理支撑和保障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为保险行业高标准合规管理提供可借鉴样本，为保险行业合规治理贡献更多国寿力量。

(CIS)